

主 旨：公告本校107學年度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招生錄取名單及辦理報到事項。

依 據：依本校107學年度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辦理。

公告事項：

一、本校107學年度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招生成績業經評定，計錄取正取生30名，備取生8名，名單如后：

1、 數位出版與典藏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正取 5 名

陳秀祝 80600003	王瑞珍 80600002	陳子怡 80600001	林淑欲 80600005	陳瑩爵 80600004
-----------------	-----------------	-----------------	-----------------	-----------------

備取 0 名

2、 教育科技學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離島偏遠)

正取 1 名

李玉堂
87810001

備取 0 名

3、 教育科技學系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一般)

正取 24 名

曾詩屏 87820011	張湘青 87820008	朱明蕙 87820003	趙志榮 87820010	蘇姿綾 87820001	張郁苓 87820009
林虹妤 87820023	莊淑茹 87820024	吳芯婕 87820020	黎世圓 87820019	許佳琪 87820016	胡蓓雯 87820022
曾筱庭 87820018	彭佳惠 87820017	王怡婷 87820025	劉光漢 87820006	劉芳姩 87820026	詹鎧欣 87820013
趙明珊 87820031	趙郁婷 87820004	梁耀璿 87820002	吳承融 87820027	蔡佳芸 87820012	李欣桐 87820014

備取 8 名

林秉諺 87820021	葉尚銘 87820032	邱玉嬌 87820033	賴彥良 87820028	紀懿倫 87820005	吳建良 87820007
朱芳琦 87820015	林佳靜 87820029				

二、正取生應於107年4月11日(星期三)上午8:30~11:30，下午1:30~4:00，親自或出具委託書委託他人，依「報到時間暨窗口分配表」，攜帶准考證或錄取通知單至本校淡水校園行政大樓教務處註冊組(A212室)辦理報到。報到時應繳下列證件：

(一)學歷證件：

- 1、學士或碩士畢業者，繳交學位證書正本及影本。
- 2、以同等學力報考者，依「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參閱簡章附錄2)繳交學歷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3、持符合教育部規定之境外專科以上學校學歷者，依「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須繳交：

- (1) 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1份（驗證章戳須為正本）；如原學歷證件非中文或英文者，請另繳交中或英譯本並加蓋驗證章戳。
 - (2) 經我國駐外機構驗證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1份（驗證章戳須為正本）；如原歷年成績單非中文或英文者，請另繳交中或英譯本並加蓋驗證章戳。
 - (3) 入出國主管機關核發之入出國紀錄正本1份。
 - 4、持大陸地區學歷者，依「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繳交學歷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5、持香港及澳門學歷者，依「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繳交學歷相關證明文件正本。
 - ※依本校學則第8條規定，入學報到時，除有正當理由申請緩期補繳學歷證件經核准者外，須繳驗以上規定之證明文件，否則不准入學。
- (二)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
- (三) 3個月內2吋正面脫帽半身照片1張。
 - ※繳交之各項證件，如經查驗不實或不符教育部相關法令規定，取消入學資格。
- 三、報到時尚未取得學位證書者，應填具切結書，於切結日期期限內補繳，逾期仍未繳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如入學資格不符、放棄或已向他校報到，請務必檢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註明學系（所）及資格不符或放棄原因，以書面或電子郵件通知註冊組。
- 四、逾期未報到或逾切結日期未繳交學歷證件正本者，取消其錄取資格，由備取生依序遞補，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 五、考生成績單均於放榜後以限時信函寄出，並以e-mail及手機簡訊通知；榜單同時公告於本校網頁（<http://www.tku.edu.tw> 點選【招生資訊】→【榜單公告】）。未接獲通知者，請洽詢教務處招生組（電話：02-26215656轉分機2016、2015、2208、2513）。
- 六、備取生將依正取生報到後之缺額依序遞補。備取遞補名單公告於本校網頁（<http://www.tku.edu.tw> 點選【招生資訊】→【遞補名單】），遞補說明依網頁公告為準，備取生遞補作業至本校107學年度行事曆所訂之開始上課日止。

主任委員 張家宜